

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系 106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4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新民校區獸醫館 2 樓會議室（D04-205）

主席：蘇主任耀期

記錄：羅欣嵐技士

出席人員：王建雄老師、周世認老師、陳秋麟老師、張銘煌老師、羅登源老師、張志成老師、吳瑞得老師、賴治民老師、詹昆衛老師、楊瑋誠老師、林春福老師、郭鴻志老師、黃漢翔老師、張耿瑞老師

列席人員：學生代表：陳宇呈、吳寶心、黃鈺閔、蔡佰恩、涂甯傑

壹、主席致詞：

- 一、依教育部函釋規定，教師應於學生預選課前完成課程教學大綱上網作業供學生瀏覽。目前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已進入預選階段，惟本系尚有部分課程大綱未上網，請尚未上傳教學大綱之教師留意作業時間。
- 二、碩、博班「專題討論」修課學生已完成本學期之報告，系辦已將各課程登錄成績教師名單 mail 寄送授課教師，請負責教師彙整、上傳學期成績。
- 三、107 學年度農學院農業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尚有保留本系招生名額，惟農學院近年有景觀系等新成立碩士班，且 108 學年度博士班招生名額尚未核定，因此尚無法肯定下（108）學年度本系仍有名額。請各位老師鼓勵學生把握機會報考，並再次感謝各位老師對招生事務之協助。
- 四、有關與江蘇農牧科技職業技術學院合作乙案，前經本系系務會議決議同意交流，該案經院務會議審議，原則同意交流，惟待雙方進一步溝通瞭解後，再研議簽訂合作意向書。
- 五、有關學務處軍訓組「期末考、空氣品質及交通安全事項宣導」，請各位老師尤其各班導師協助宣導。

貳、相關單位報告：

一、獸醫學院：

1. 農委會防檢局於 106 年 12 月 7 日召開獸醫教育委員會會議，決議重點如下，會議紀錄全文另於會後交由獸醫系辦轉知各位同仁：
 - （1）有關中華民國獸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辦理獸醫師繼續教育課程認定暨積分採認作業，請全聯會依實際需求適度增加審查委員，另理事長負責綜理及協調事務，不宜兼任審查委員；同意明年優先規劃辦理獸醫師繼續教育積分系統之功能強化。
 - （2）建議各校將抗藥性課程納入大學獸醫教育核心課程；獸醫師繼續教育應納入抗藥性課程；相關科技計畫納入應用全基因體定序技術。

2. 李崇道博士基金會董監事會改選，由黃國青前副主委擔任董事長，其他董監事亦有異動。李崇道博士基金會設有臺灣獸醫菁英獎及崇道獎學金，建請師生踴躍申請。
3. 有關獸醫教育延長為 6 年乙案，目前他校尚未有更新之進度，惟外國對於臺灣獸醫教育之認同，6 年教育仍是重要關鍵。獸醫學系於申請馬來西亞認證乙案已努力許久，宜透過其他方式再加推動。

二、動物醫院：

吳瑞得院長簽奉核可自 107 年 2 月 1 日卸任動物醫院院長一職，感謝各位同仁給予歷練機會，倘有不周之處，還請見諒。

參、報告事項：

※ 報告事項一

案由：國歡企業有限公司捐贈專業圖書案，提請報告。

說明：國歡企業有限公司為表達飲水思源之感恩理念並善盡社會責任，由該公司蔡總經理泳波暨林經理禮斌於 107 年 1 月 3 日代表捐贈 15 萬元購置專業圖書，望經由此贈書豐富本系參考圖書之質量，進而幫助系上師生對學術之研究與學習。

決定：

- 一、如有採購電子書之需求，可提會討論移撥 30% 以下之一定比例經費辦理採購。
- 二、除電子檔外，另提供圖書清單紙本予各班參考。
- 三、建請授課教師介紹系圖所藏之課程相關書籍，並歡迎踴躍借閱。
- 四、訂定圖書借閱辦法，於下次會議再議。

肆、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案由：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五「診療實習」各實習單位名額分配，提請討論。

說明：

- 一、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修習「診療實習」課程者共 44 位。
- 二、依據 103 年 12 月 10 日本系 103 學年度第 4 次系務會議決議，修習「診療實習」課程者，除各教師研究室各分配 1 位外，其餘名額依 3：2 之比例分別分配至動物醫院及雲嘉南動物疾病診斷中心。
- 三、依據 106 年 4 月 6 日本系 105 學年度第 8 次系務會議決議，有關大五第 2 學期學生於各實驗室進行診療實習者，鼓勵教師優先招收符合右列資格條件之學生：1.已加入實驗室 2 年以上時間，熟悉並可配合實驗室運作工作者。2.曾執行科技部大專學生研究計畫者。3.具就讀碩士班意願者。
- 四、第 2 學期診療實習人數，經 107 年 1 月 3 日大五班會調查結果，學生意願於各單位實習情形如右：醫院 22、診中 10、實驗室 12 人。(詳如附件第 22 頁)

決議：

- 一、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依修習「診療實習」課程人數，扣除實驗室 12 人後，其餘人數維持按 3：2 之比例分配至動物醫院及動物疾病診斷中心，即動物醫院 19 人、診斷中心 13 人。由學生自行協調分配名單。
- 二、107 學年度起，第 2 學期「診療實習」是否改為於各單位輪值乙案，留待下次會議討論。

※ 提案二

案由：本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第十三之二點部分條文及第十三之二點第四項附表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為增進本系競爭力，提升教師研究水準，修訂本系各級專任教師以學術著作升等之最低門檻。
- 二、本案業經106年12月7日本系106學年度第3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通過。
- 三、檢附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第1頁至第17頁。

決議：

- 一、修正第十三之二點第四項附表名稱分別為附表一「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院獸醫學系教師以學術著作送審教師資格審查基準表」、附表二「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院獸醫學系教師以教學著作送審教師資格審查基準表」、附表三「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院獸醫學系教師以技術報告送審教師資格審查基準表」。
- 二、修正第十三之二點第四項附表一「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院獸醫學系教師以學術著作送審教師資格審查基準表」（自108學年度起升等者適用）相關規定第四點部分文字：
 1. 本系教師任職現等級七年內所有之研究論文(不含送審代表著作)升等送審門檻.....:
 2. 高影響因子 (IF) 論文大於等於5且為該類別期刊前30%者，得以其IF為計分基準。
- 三、餘照案通過。
- 四、本案依程序送院教評會審議。

※ 提案三

案由：修正本系系徽文字。

說明：本系原有系徽如附件第 18 頁圖一。本系自 105 學年度改歸屬於獸醫學院，擬配合修正系徽文字，如附件第 18 頁圖二，請卓參。

決議：修正系徽中文文字為「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院獸醫學系」，英文文字為「Department of Veterinary Medicine, CVM, NCYU」。

※ 提案四

案由：108 學年度起大學繁星推薦及個人申請入學招生，調降參採學測科目數，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 年 12 月 1 日招聯字第 1060000476 號來函，108 學年度起大學繁星推薦及個人申請入學招生，調降參採學測科目數至多為 4 科。為配合招聯會於本（107）年 3 月調查期程，擬先行討論。
- 二、107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本系參採學測科目及標準如下：

科目	標準
英文、數學、自然	前標
國文、社會	均標

- 三、107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招生，本系參採學測科目及篩選倍率如下：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科目	檢定	篩選倍率	學測成績採計方式
英文、自然	--	--	*1.25
國文、數學、社會	--	--	*1.00
總級分	後標	3	--

決議：配合調降參採學測科目數，參採學測科目：英文、數學、自然、國文，共 4 科。

※ 提案五

案由：108 學年度碩士班推薦甄選、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簡章修訂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107 學年度碩士班推甄及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業已辦理完竣，依招生試務實際辦理情形，是否修正 108 學年度碩士班推甄及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簡章，提請討論。
- 二、檢附本系 107 學年度碩士班推甄及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簡章如附件第 19 頁至第 21 頁，請卓參。

決議：

- 一、建請增加招生名額為 2 名。
- 二、如奉核可於 108 學年度續行辦理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修正報考資格附加規定如下：
 1. 高中（職）前四學期或最高學歷（同等學力者）歷年成績全校排名前 1% 者
 2. 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生物科決賽獲前三等獎者
 3. 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農業類科技藝競賽獲畜產保健職種優勝評選前 6 名者
 4. 參加生物科學類別之國際競賽，獲前 5 名成績者

※ 提案六

案由：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支援碩士在職專班專業授課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106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畢業條件以論文或技術實務專題報告擇一方式進行，採技術實務專題報告者除須選修「高等基礎獸醫學」及「高等臨床獸醫學」外，另須選修「高等臨床獸醫生理及生化學」、「高等獸醫組織及病理學」、「高等分子生物學」、「高等獸醫免疫學」、「科學論文報告寫作」、「高等實驗動物醫學」、「高等獸醫微生物學」、「高等獸醫診斷技術」及「高等生物技術」其中至少6門科目。爰此，依必選修科目表開課學期，106學年度第2學期開設「高等分子生物學」、「高等獸醫免疫學」、「科學論文報告寫作」等3門選修課程。

二、上述3門選修課程前次開課係在103學年度第2學期，為維護授課品質，擬請具相關專長教師支援授課。

決議：106學年度第2學期碩士在職專班「高等分子生物學」課程增加黃漢翔老師，「高等獸醫免疫學」增加張耿瑞老師。待完成授課教師維護作業後，請負責成績輸入教師儘速完成教學大綱上傳作業。

伍、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2時30分